**111學年度東大附中小學部教務處課後安親說明**

一、每學期依規定期間至學生資訊系統報名，以一學期為原則。

二、收費標準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安親時間  類別 | 15:55~16:35 | 16:40~18:00 | | 18:00~19:00 | 逾時接回 |
| 參加整學期安親學生費用 | 60/每日 | 不加點心80/每日 | 加點心120/每日 | 110/每日 | 請家長準時接回孩子  安親班老師19:00下班  警衛19:30下班  \*19:00-19:30接回--250元  \*19:30-19:45接回--450元  \*19:45後--每10分鐘加收100元 |
| 臨時安親費用  (含放學未接回) | 60/每日 | 110/每日 (不提供點心) | | 130/每日  (不提供點心) |
| 備註:因物價及薪資調漲，111學年度起調整課後安親費用 | | | | | |

三、注意事項

1.安親異動以**月**為單位 (含點心加退)，請向導師或教務處施老師(分機:2713)索取加退選申請單。

2.請於每月加入或退出**一週前**填寫加退選申請單繳交至教務處。

3.臨時安親及學期中途加入者，均按實際天數，比照上述收費標準計算。

4.於學期中退出者，按實際剩餘天數退費。

5.逾時及臨時安親收費說明:

**(1)逾時安親時段判定及收費標準:**

16:40~18:00時段:**\*18:20**登記逾時，收費130元。

18:00~19:00時段:**\*19:00~19:30**登記逾時，收費250元。

**\*19:30~19:45**登記逾時，收費450元。

**\*19:45**後登記逾時，每10分鐘加收100元，依此類推。

(**2)臨時安親收費標準:**

15:55~16:35時段:收費60元。(含低年級15:55放學，16:20後未接回)

16:40~18:00時段:收費110元。(含16:35放學，17:20後未接回)

18:00~19:00時段:收費130元。

備註:臨時安親不提供點心